

证券代码：835342

证券简称：鑫众科技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查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查询公司账户时发现，因子公司彬州鑫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申请追加冻结公司银行账户。申请冻结金额 4,576,707.09 元。

二、被冻结账户信息

户名：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性质：基本户

账号：2869*****

实际被冻结金额：7635.77 元

户名：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性质：一般户

账号：3116*****

实际被冻结金额：559.8 元

户名：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性质：一般户

账号：2421*****0

实际被冻结金额：7158.17 元

户名：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性质：一般户

账号：2421*****8

实际被冻结金额：0.48 元

户名：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性质：一般户

账号：0675*****

实际被冻结金额：20169.63 元

户名：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性质：一般户

账号：1249*****

实际被冻结金额：210122.14 元

户名：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性质：一般户

账号：2210*****

实际被冻结金额：563.57 元

三、 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

彬州鑫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根据陕西省彬州市人民法院出具(2024)陕 0482 执 1488 号，追加冻结被申请人银行账户。

四、 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将对公司资金流动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